

证券代码：831513

证券简称：爱迪新能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：2024 年 1 月 1 日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

光伏电站 EPC 业务收入确认由投入法确认收入，履约进度以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。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

根据客户出具的履约进度单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。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，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，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，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变更履约进度属于会计估计变更，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：

变动项目	变动前金额	变动后金额	影响金额
主营业务收入- 光伏 EPC 工程	326,235,908.73	267,864,094.00	-58,371,814.73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，为更加客观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增强会计信息的可靠性，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相关规定，符合行业情况，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以往的年度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1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，回避票 0 票。

2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，回避票 0 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与同行业相比无重大差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同意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，本次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。

五、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本次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董事会关于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本次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同意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。

六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并且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变更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：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规定，对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以前各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保定爱迪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